

##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股东太仓德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太仓德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太仓德源”）目前持有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达股份”或“本公司”）股份 22,598,83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4.28%）。太仓德源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2,598,830 股。

2018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以 2018-036 号公告披露，本公司股东太仓德源关于减持本公司股票的计划。

2019 年 1 月 18 日，上述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本公司以 2019-009 号公告，披露太仓德源减持本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

上述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19 年 1 月 18 日，太仓德源向本公司出具《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披露其新一轮的股份减持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太仓德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二）股东持股情况：截止于本公告披露日，太仓德源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总数量为 22,598,83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28%。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减持股份的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拟减持股份的来源：太仓德源于 2014 年 9 月份认购美达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 54,945,055 股，目前持有 22,598,830 股。

3、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不超过 22,598,830 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4.28%。

4、计划减持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集中竞价方式的减

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5、拟减持股份的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6、其他说明：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美达股份总股本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美达股份总股本 2%（若计划减持期间美达股份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除了上述两种转让方式，在符合协议转让相关规定的基礎上，太仓德源拟将剩余股份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减持。三种方式的减持总股数不超过美达股份总股本 4.28%。

###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太仓德源在本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中出具以下承诺：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股票过户至发行对象名下起，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太仓德源严格遵守了在本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目前已履行完毕上述承诺。

（二）2017 年 12 月 7 日及 2018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分别以“2017-072”、“2018-036”号公告披露太仓德源关于减持本公司股票的计划。上述减持计划的时间区间届满，太仓德源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与已披露的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太仓德源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二）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太仓德源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本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太仓德源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三）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情况。

（四）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太仓德源应当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

五、备查文件

太仓德源《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1日